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2018年4月14日向各董事发出。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4月27日采用现场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在公司七层703会议室。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发出表决票8份，收到有效表决票8份。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王永辉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3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由独立董事在2017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四) 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口径)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645,991,780.23 元,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64,599,178.02 元,2017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581,392,602.21 元;加上 2016 年末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 1,607,910,705.52 元,减去 201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派发的现金股利 107,319,660.00 元,故截至 2017 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081,983,647.73 元。

鉴于公司目前盈利状况良好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为回报股东,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盈利水平和公司未来的发展潜力,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分配方案披露前的公司总股本 1,081,272,1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8,127,21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973,856,437.73 元(母公司口径)结转至以后年度。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董事会认为:该方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公司现金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本次分配方案的提议、审议、披露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在该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该内幕信息进行保密控制,并要求内幕信息知情人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为保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顺利实施,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负责本次方案有关的具体事宜。

(六) 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七) 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八) 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薪酬方案》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2018 年审计费用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实际情况协商确定。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资金需求,本公司及子公司拟以自身的固定资产作为租赁物,采取售后回租形式向融资租赁公司或银行申请融资,拟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实施的融资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五年(含五年)。

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有效期为一年,自该议案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开展此项业务及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企业实际需要,也符合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时,融资租赁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对公司利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业务的议案》。

公司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及发展需要,同时降低融资成本,维持、提高公司银行授

信融资能力，根据 2018 年度生产经营目标，经协商，拟向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城市信用合作社、外资银行等）申请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项下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履约保函、质量保函、投标保函等非融资性保函和融资性保函、信用证等。

以上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提用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额度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决定。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业务额度有效期：一年，自该议案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在经批准的综合授信业务额度及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的全权办理上述授信业务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办理综合授信业务银行、授信品种的选择；

办理综合授信业务金额、利率的确定；

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相关的申请、借款、担保等合同文件的签署；

与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相关的其他事项。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外币借款业务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时为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提高公司银行授信融资能力，拓展融资渠道，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国有独资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合作银行、外资银行和内资银行的离岸业务部等）在一年内申请合计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等额人民币的外币借款，借款成本拟不超过同期央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为应对外币借款业务将可能面临的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公司将建立汇率风险跟踪机制，一旦汇率出现大幅波动，将采用锁汇、续贷等方式规避风险；公司在选择融资币种时会重点考虑其利率上调的可能性，同时与各金融机构积极沟通，选择利率较低的币种进行融资。如外币借款业务涉及外债的，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

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在经批准的上述外币借款额度及期限内，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具体借款事宜。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元科技”）与中信银行赤峰分行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5,000 万元，保证期限为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博元科技其他股东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额按其持股比例计算。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scp）。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颁布《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公司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要求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了相应调整。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

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对外投资权限的议案》。

公司在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管理，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的同时，为了提高决策效率，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流程，建立良好的商业规范，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其权限范围之内授权公司董事长对外投资行使如下的审批权限：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收入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 10%；

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

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5、交易产生的利润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

上述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十七）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八）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议案》。

公司董事王永辉、安德军、贾双燕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他 5 名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对此发表的《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法律意见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九）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